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17-03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2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到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王宏前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谢亚衡先生、秦军满先生、王心宇先生、马金平先生、高德华先生、张士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宫新勇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任刘依斌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聘任马云天先生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联系方式附后。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2日

总经理简历

王宏前，男，195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一级建筑师。历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总运处专业组长、副处长、处长，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集团）副院长，中煤工程设计咨询集团副总经理，中色建设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副总经理简历

谢亚衡，男，1958年1月生，北京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市机械局建筑设计所设计室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对外工程公司海外工程处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海外工程部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伊朗锌厂项目经理部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秦军满，男，1964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对外工程公司干部、驻伊朗代表处商务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海外工程部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翻译、海外工程部副经理、伊朗代表处总代表、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王心宇，男，1971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对外工程公司干部，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伊朗锌厂项目经理部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伊朗锌厂项目经理部经理、伊朗亚兹德锌冶炼厂项目部经理、海外工程一部经理兼伊朗锌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伊朗阿拉克铅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马金平，男，196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钢铁研究总院合金钢部、六室副主任，中色非洲矿业有公司副总经理、临时党委书记，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高德华，男，1960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注册一级建造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对外工程公司干部，泰国分公司总经理，海外三部副经理，芬兰代表处总代表，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代表处总代表，光彩中心项目经理部经理，中国光大国际合作公司海外工程部经理，中国稀有稀土金属集团公司国际合作部外经处负责人，中色安厦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张士利，男，196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干部，勘察处副处长，伊朗办事处项目经理，中国煤炭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国际工程部经理，中色建设集团公司国际矿业公司项目经理，蒙古鑫都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财务总监简历

宫新勇，男，196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泰国代表处总代表。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简历

刘依斌，男，197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市市政工程机械公司财务科会计，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泰国代表处财务经理、财务部副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董事会秘书。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马云天，男，1976年8月生，山东嘉祥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2004年入职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投资主管、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本人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刘依斌	董事会秘书	010-84427227	010-84427222	liuyib-in@nfc-chi-na.com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南楼
马云天	证券事务代表	010-84427227	010-84427222	mayun-tian@nfc-china.com	

证券代码:600190/900952　证券简称:锦州港/锦港B股　公告编号:临2017-034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受托方:银行
- 理财金额: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额度内循环使用
- 理财投资类型:理财产品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2日、2017年5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7、临2017-021)。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28亿元额度的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投资期限分别不超过12个月、24个月,此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现将公司近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一)前期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作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赎回金额	起息日	赎回日	理财收益
1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B款	4,300.00	300.00	2017年6月1日	2017年6月19日	利息尚未结清
2	交通银行锦州铁北支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	32,000.00	30,000.00	2017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9日	7.89
3	建设银行锦州天桥支行	“乾元-天长利久”2017年第274期	40,000.00	40,000.00	2017年5月19日	2017年6月20日	150.79
合 计			76,300.00	70,300.00	/	/	158.68

截至本公告日,赎回的理财产品共获得理财收益158.68万元。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6月21日,公司购买了建设银行“乾元-天长利久”(2017年第296期)及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理财产品,金额分别为40,000万元和5,000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作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起息日	结息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建设银行锦州天桥支行	“乾元-天长利久”2017年第296期	40,000.00	2017年6月21日	2017年7月27日	36天	3.4	非保本浮动收益
2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5,000.00	2017年6月21日	不定期	不定期	3.6	非保本浮动收益
合 计			45,000.00	/	/	/	/	/

(三)前期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作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起息日	结息日	产品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建设银行锦州天桥支行	“乾元-天长利久”2017年第295期	20,000.00	2017年6月16日	2017年7月17日	31天	3.4
2	交通银行锦州铁北支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	2,000.00	2017年6月16日	不定期	不定期	3.2
3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	8,000.00	2017年6月15日	不定期	不定期	3.2
4	交通银行锦州分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	5,000.00	2017年6月20日	不定期	不定期	3.2
5		蕴通财富?稳得利	30,000.00	2017年6月20日	2017年7月3日	14天	4.7
6	中国银行锦州港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10,000.00	2017年6月15日	2017年7月3日	18天	3.3
7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B款	4,000.00	2017年6月1日	不定期	不定期	3.8
合 计			79,000.00	/	/	/	/

上表中第1、2、3、6项理财产品购买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7日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2)。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余额合计124,000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到期收回。

四、投资理财产品的总金额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计滚动使用理财金额为38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时点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7065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7年6月19日,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网签理财产品相关合约,以人民币1,2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产品代码:TGG170473;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产品风险评级:一级(低)风险;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30%;
(6)产品成立日:2017年6月19日;
(7)产品到期日:2017年8月18日;
(8)资金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和收益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遇节假日顺延;
(9)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1,200万元;
(10)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无关联关系。

2、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7年6月2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网签理财产品相关合约,以人民币5,5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2)产品编号:TGG170482;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产品风险评级:一级(低)风险;
(5)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30%;
(6)产品成立日:2017年6月20日;
(7)产品到期日:2017年8月18日;
(8)资金到账日:产品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和收益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遇节假日顺延;
(9)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500万元;
(10)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广东智光用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履行情况
1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款	保本浮动收益	5.64亿元	根据存续天数,最高3.15%	2016年9月29日	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授权使用时限内并根据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终止	累计赎回5.24亿元,获得理财收益3,072,389.05元。
2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	3,600万元	首期2.55%,之后各期由平安银行公布	2016年9月29日	2016年10月28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70,421.92元。
3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6110303	保本浮动收益	1亿元	最高3.2%	2016年11月3日	2017年2月28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025,753.42元
4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600万元	最高2.5%	2016年11月8日	2016年11月22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5,342.47元。
5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00万元	根据存续天数,最高2.95%	2016年11月8日	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授权使用时限内并根据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终止	已全部赎回,获得理财收益10,520.55元。
6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万元	最高4.3%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月24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40,657.53元。
7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4,800万元	最高3.4%	2016年12月23日	2017年3月17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362,695.89元。
8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6122601	保本浮动收益	5,000万元	最高3.7%	2016年12月26日	2017年2月7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217,945.21元。
9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平安银行顶尖计划2号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万元	最高3.25%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6月14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27,616.44元
10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7020894	保本浮动收益	5,000万元	最高3.6%	2017年2月8日	2017年3月15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72,602.74元。
11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映山红理财保本2号167期	保本浮动收益	1亿元	最高4.2%	2017年3月2日	2017年4月11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460,273.97元。
12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7031702	保本浮动收益	5,100万元	最高4.4%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5月17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375,024.66元。
13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7032101	保本浮动收益	4,500万元	最高4.4%	2017年3月21日	2017年5月23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341,753.42元。
14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财富盈HX-CFY2017041201	保本浮动收益	1亿元	最高4.4%	2017年4月12日	2017年5月17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421,917.81元。
15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映山红理财保本2号188期	保本浮动收益	1亿元	最高4.0%	2017年5月19日	2017年6月26日	履行中
16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卓越计划滚动型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AGS150007	保本浮动收益	5,500万元	最高3.6%	2017年5月19日	2017年6月16日	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51,890.41元。
17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6款	保证收益	2,500万元	3.7%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7月27日	履行中
18	交通银行广州番禺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万元	根据存续天数,最高3.05%	2017年5月22日	在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使用时限内并根据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终止	履行中
19	广东华兴银行广州分行	映山红理财保本2号190期	保本浮动收益	4,500万元	最高4.0%	2017年5月26日	2017年6月26日	履行中
20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704173)	保本浮动收益	1,200万元	最高4.3%	2017年6月19日	2017年8月18日	履行中
21	平安银行广州信源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704812)	保本浮动收益	5,500万元	最高4.3%	2017年6月20日	2017年8月18日	履行中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17-007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7-006)。因该通知未按照最新《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17年5月修订)中第4号《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格式》编制,现对《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进行更正,更正后的全文如下:

根据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7年7月11日(星期二)召开2017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7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7月10日至2017年7月1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7月10日下午15:00至2017年7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7月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7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纬路42号潇湘大厦6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1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2017年6月2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和《公司章程》。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本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回执》(附件3),连同登记资料,于2017年7月7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21号亚泰中心6层,邮编:100054(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或传真方式以7月7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7年7月7日,上午 9:0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21号楼6层公司会议室。

4、会务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葛玲、王彦红

联系电话:010-8352 8822

传真:010-83528255

邮箱:ylyato@ylyato.cn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21号楼6层邮编 100054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附件1: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878,投票简称:元隆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7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7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17年7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全部议案的表决权(若仅授权表决部分议案或对议案有明确同意、弃权或反对授权的请注明)。本人已在会前仔细阅读相关会议议案及附件,对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

委托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或人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委托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			
1.00	《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请在选项中打√;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

股东签字:

年月日

附件3: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回执

截至 2017 年7月6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企业营业执照号	
股东帐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出席		备注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康得新　公告编号:2017-051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解除质押和质押式回购等相关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年6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得集团)通知,近期因资产配置需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称:中登深圳公司)办理了如下业务:

一、股份解除质押、购回、质押式回购业务的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购回:

股份情况	解除质押(或购回)登记日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占持有股份	质押机构	公告索引
到期购回	2017.4.13	1,798.7250	0.51%	2.16%	③	2016-087
提前购回	2017.4.17	2,430.0000	0.69%	2.92%	⑤	2016-087
提前购回	2017.4.25	1,880.0000	0.53%	2.26%	⑤	2016-087
到期购回	2017.4.28	3,997.1668	1.13%	4.81%	⑦	2016-087
到期购回	2017.6.12	2,800.0000	0.79%	3.37%	③	2016-087
提前购回	2017.6.5	2,398.3001	0.68%	2.89%	⑥	2016-087
到期购回	2017.6.16	3,597.4502	1.02%	4.33%	⑥	2016-087
小　计		18,901.6421	5.35%	22.74%		

质押/质押式回购:

股份情况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占持有股份	质押机构
质押式回购	2017.4.17	2019.4.17	1,800	0.51%	2.17%	①
质押式回购	2017.4.18	2019.4.18	2,400	0.68%	2.89%	②
质押式回购	2017.4.26	2018.4.26	1,800	0.51%	2.17%	②
质押式回购	2017.5.3	2018.5.3	1,100	0.31%	1.32%	②
质押	2017.5.2	——	2,850	0.81%	3.43%	④
质押式回购	2017.5.11	2018.5.10	2,000	0.57%	2.41%	②
质押式回购	2017.5.11	2018.5.10	2,500	0.71%	3.01%	②
质押式回购	2017.6.7	2018.6.7	2,300	0.65%	2.77%	③
质押	2017.6.13	——	2,850	0.81%	3.43%	④
质押式回购	2017.6.20	2018.6.20	2,000	0.57%	2.41%	⑨
质押式回购	2017.6.20	2018.6.20	1,600	0.45%	1.93%	⑨
小　计			23,200	6.58%	27.94%	

注:1、以上股份性质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包括2015年度权益分派后增加的股份数。

2、质押式回购交易向中登深圳公司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时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3、上表中质押机构请见以下标注:

①东吴-中信-涌金119号定向资管计划

②东民7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③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邮3号

④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⑤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民65号

⑥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涌金59号

⑦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⑧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7年6月20日,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83,115.8098万股,占总股本的23.55%,其中质押股份为82,792.7647万股,占康得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9.61%,占公司总股本的23.46%。

二、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相关机构出具的解除质押、购回、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证明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1日

股票简称:吉林高速　证券代码:601518　编号:临2017-037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一季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正在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中需要包含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为此,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了《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一季度审计